

附件 2：106 年全國樂齡學習中心申請計畫書
(封面)

(左側裝訂)

○○縣(請填縣市名稱)申請 106 年度教育部補助辦理_____樂齡學習中心計畫
(↑請填樂齡中心、示範中心全稱)

執行單位：(請填申請單位名稱)

執行期程：106 年 3 月 1 日至 107 年 2 月 28 日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樂齡學習中心計畫申請表

（示範、優質、續辦、新辦及樂齡優先區中心均適用）

申請日期：106 年 月 日

表 1、基本分析【下列有關人口數據請填至 105 年 10 月底】

申請單位所在地之鄉鎮市區總人口數	總人口數_____人
該鄉鎮市區老年人口數	1.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數_____人。 2.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數占全鄉鎮市區總人口數之百分比_____％。
申請單位所在地之鄉鎮市區村里數	1. 本鄉(鎮市區)共有____個村(里)。 2. 105 年(含)之前已累積拓點數____個村(里)數 (106 年新辦免填)。 3. 106 年預定拓點推動____個村(里)數，105 年(含)之前已累積數不納入累計 (106 年新辦免填)。 4. 拓點數未達本計畫五之(二)之標準，請敘明原因：_____。 (標準如下：3 年(含)以上續辦中心至少累積拓點 4-5 個村里；偏鄉、離島、1-2 年續辦中心，至少 2-4 個村里) (106 年新辦免填)。

表 2、設置地點聯絡方式【請務必確實填寫，俾方便聯繫】

申請單位聯絡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單位（請註明全稱）： 2. 樂齡中心全稱： 3. 申請單位負責人姓名： 4. 中心地址： 5. 申請單位負責人聯繫方式：電話_____ 6. 申請單位承辦人：_____，職稱：_____ 7. 聯絡電話：_____，傳真電話：_____ 8. 電子郵件：_____ 9. 申辦單位為國中或國小者（必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問學校承辦樂齡中心之人力是否足夠？ <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填否者，請續填下題）。 (2) 人力不足，如何解決_____。
----------	--

表 3、設置地點現況

設置地點現況	<p>1. 設置地點樓層屬：<input type="checkbox"/>1 樓，<input type="checkbox"/>2 樓以上，<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請說明）。</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樓以上是否有電梯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有，<input type="checkbox"/>無。</p> <p>2. 是否為專用樂齡學習中心之空間：</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是。</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否，與_____共用，未來是否有空間提供中心運用：</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p> <p>3. 現有設備情形：</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辦公設備：<input type="checkbox"/>無，<input type="checkbox"/>有（請敘明）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休閒設備：<input type="checkbox"/>無，<input type="checkbox"/>有（請敘明）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3) 運動健康器材設備：</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input type="checkbox"/>無 <input type="checkbox"/>有（請敘明）_____。</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4) 廁所：<input type="checkbox"/>有_____間，<input type="checkbox"/>無</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5) 無障礙設施：<input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無</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6) 桌椅是否符合高齡者學習需求：</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u>填「否」者建議申請桌椅</u>）</p> <p>4. 是否有專職人力協助本案：<input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無（請敘明）_____。</p>
--------	--

表 4、106 年度計畫基本資料

審查項目	計畫內容提供資料說明
一、中心願景	以簡潔的文字呈現。
二、中心目標	請說明 106 年度預定完成之目標。
三、子計畫名稱	1. 子計畫 1：106 年度課程規劃與實施(如附件 2-1) 2. 子計畫 2：106 年度村里拓點計畫(如附件 2-2) 3. 子計畫 3:106 年度配合祖父母節及重陽節展演計畫(如附件 2-3) 4. 子計畫 4：其他計畫（配合縣市政府指定之執行方案）(如附件 2-4)

四、設置地點對於樂齡族便利性及特色	申請設置中心週邊之交通便利性之敘寫 (如：公車、火車等)。
五、中心之空間	1. 請提供中心空間內部相片 4 張，外部相片 2 張。 2. 請提供目前空間消防安全設備相片。
六、招牌懸掛	1. 續辦中心請提供樂齡中心招牌照片 1 張。 2. 請說明目前懸掛位置。 3. 新設置之中心請提供未來將懸掛位置照片 1 張。
七、消防安全設備(本欄如僅提供滅火器照片，請各縣市政府自行控管其空間之安全)	1. 新辦中心請提供即將設置之空間，最新申請期內消防安全檢查證明影本 1 份。 2. 續辦中心請提供申請期內之空間消防安全檢查證明影本 1 份。
八、組織運作機制及特色	1. 組織特色及優勢。 2. 組織架構圖。
九、收費與退費方式(建議酌收材料費，弱勢高齡者可不收費)	1. 收費與否： <input type="checkbox"/> 無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有收費，用途說明：_____ (大略說明) 2. 退費方式，請說明_____。
十、樂齡學習服務社團運作(新申請之單位免填)	1. 105 年已成立樂齡學習服務社團_____個 2. 106 年預定新成立樂齡學習服務社團_____個，名稱請條列 例如：樂齡書法社，預計每月聚會 1 次，每次 2 小時，106 年共計 104 小時。 (1) _____，預計_____ (2) _____，預計_____ (3) _____，預計_____ (4) _____，預計_____ (5) _____，預計_____ 3. 106 年預定樂齡學習服務社團，總計_____小時
十一、行銷規劃	行銷規劃說明：可參考以下作法 1. 設置該中心樂齡學習網站或部落格資訊。 2. 連結轄區內老人學習、衛生所、大學校院或社福機構等資源。 3. 透過村里廣播、小摺頁、海報、慶典活動等方式行銷樂齡中心。

	4. 如有設置網站、部落格、社群網站(臉書、部落格)，請提供「網站名稱」及「網址」。
十二、組成志工隊	1. 目前志工人數(本項新辦中心無則免填) 總人數_____ (男_____, 女_____) 2. 領有志工證之總人數_____ 3. 目前(或預定)志工組織之架構圖
十三、機構立案證明 (鄉鎮市區公所、公共圖書館及學校等政府機關免附。)	各申請單位之民間團體，需檢附下列資料： 1. 立案單位： 2. 負責人當選證書：有效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u>如未於有效期限內，不得提案申請(執行當中如有更換者，需補新的當選證明。)</u> 3. 組織章程。

表 5、計畫規劃時數統計表：
本課程時數含村里拓點時數

課程總時數：		小時
課程名稱		時數
樂齡 核心 課程		
	本項課程上課時數總計： 小時 占總課程時數百分比： %	
自主 規劃 課程		
	本項課程上課時數總計： 小時 占總課程時數百分比： %	
貢獻 服務 課程		
	本項課程上課時數總計： 小時 占總課程時數百分比： %	

本表係為檢核運用，上述各項子計畫之填寫課程及時數，請核實填列於此
(含各類課程、社區拓點計畫及配合節慶活動)

註：

1. 新辦樂齡中心：每中心每年開課總時數不得低於 208 小時。
2. 續辦樂齡中心：每中心每年開課總時數不得低於 312 小時。
3. 優質樂齡中心：每中心每年開課總時數不得低於 520 小時。
4. 樂齡示範中心：每中心每年開課總時數不得低於 624 小時。
5. 樂齡學習優先推動區：
 - (1) 鄉鎮市區老年人口比率超過 20%(含)以上:每年總時數 104-156 小時為原則。
 - (2) 鄉鎮市區老年人口人數超過 2 萬人以上者:每年總時數 208-260 小時為原則。
 - (3) 離島及偏鄉地區中心:每中心每年總時數得彈性以 104-156 小時為原則。
 4. 以上時數如經本部同意降低者，不在此限。

附件 2-1：106 年度課程規劃與實施

填寫說明：以下資料屬於 106 年課程資料，各申請單位均需填寫。

一、主軸及特色（可附 105 年課程調查說明）

（一）課程規畫表(含詳細課程及講師)：請依據 106 年度課程分類撰寫：樂齡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貢獻服務課程。

1. 課程類型：核心課程（範例），課程主題為生活安全、運動保健、心靈成長、人際關係、宣導課程(須占總時數至少 5%(含)以上)。

課程類型	科目名稱	課程內容介紹	任課講師	講師簡歷	時數	堂數	總時數	預計招生人數	上課地點
生活安全	1. 用藥安全	中藥與西藥之用藥常識、用藥與食物之關係及開設有關認識中藥的課程，及正確用法。	吳宗霖		01	04	04	120	樂齡本部
	2. 預防詐騙	認識詐騙的手法、新詐騙手法之訊息及如何面對處理及保護自己不受詐騙。	鄭富強		01	04	04	120	柳林、民生
運動保健	1. 銀髮體適能	訓練下盤肌肉、預防跌倒	蕭淑芬		02	10	20	300	龍德分班
	2. 地中海飲食	地中海式飲食之認識、運用與健康之關係	蔡秀梅		02	04	08	120	樂齡本部
心靈成長	1. 活化記憶力	何謂記憶力、記憶力面面觀、記憶差不等於失智、配合活化記憶力之腦力開發課程、如何強化記憶力	黃意萍		02	08	16	320	樂齡本部
	2. 看電影話人生	運用影片及分享探討生命意義、建立正確人生觀如何免對老化	劉文端		03	12	36	420	樂齡本部
人際	1. 電腦無國界	如何使用臉書、	黃智勇		02	10	20	100	樂齡本部

關係		LINE、如何上傳資料分享。							
	2. 主題旅遊	全國博物館之介紹與如何規畫參觀	吳宜昌		02	04	08	160	樂齡本部
政策 宣導	1. 消費者保護	如何保障消費者自己的權益，買東西時應注意什麼？	陳雪珠		03	06	18	240	樂齡本部
	2. 性別平等	退休前後男女大不同	梁明皓		02	01	04	40	樂齡本部
		小計					小時		

2. 課程類型：中心自主課程（範例）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辦理地點 (含村里拓點名稱)	課程時數	預計人數	任課講師	講師簡歷
樂齡故事繪本系列	1. 閱讀繪本 2. 如何講故事 3. 製作人生繪本 4. 故事分享與欣賞 5. 進入校園:世代分享交流	甲乙村社區教室	12 小時	40 位	林00教授	
	請自行增加表格					
	請自行增加表格					

3. 課程類型：貢獻課程（範例）

本項「課程名稱」請填註樂齡志工進修課程、樂齡學習服務社團。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辦理地點 (含村里 拓點名 稱)	課程 時數	預計 人數	任課講師	講師簡歷
在職 課程	1. 樂齡概念課程 2. 樂齡中心業務介紹 3. 樂齡學習重要性 4. 檔案整理及分類	樂齡中心 教室	8 小時		李 00 教授	
	請自行增加表格					

(二)預期成效：具體預期效益說明(含達成目標、預定辦理總場次及預定參與總人數)

附件 2-2：村里拓點計畫【新申請之中心免填】

填寫說明：

1. 新申請辦理之中心免填。
2. 已達拓點數之中心：續辦之樂齡中心(含示範中心等)如拓點數已符合(或超出)計畫所列標準，請提供「整體說明」。
3. 未達拓點數之中心：請於下列資料逐一填寫。

一、整體說明(含：105 年之拓點數量、村、里拓點名稱及如何持續推動)：

二、106 年規劃說明【應由中心實際依據課程內容進行規劃，避免將經費以分配方式直接分由附近單位承辦】：

(一) 106 年預定推動之村、里名稱：

(三) 村里拓點之課程規畫 (請填預定執行方式)：

課程類型	期程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辦理村里名稱	師資簡介	宣傳方式
範例： 核心課程+自主課程	106 年 7 月 (每 2 週 1 次 共計 4 次)	1. 高齡者用藥安全 2. 手工創作	1. 銀髮族之醫療保健 2. 如何避免用錯藥 3. 蘭花產業介紹 4. 養生料理製作	大美村活動中心	1. 南投縣魚池鄉張○○醫生 2. 本中心連○○講師	結合村長辦公室辦理

三、預期成效

附件 2-3：配合祖父母節及重陽節計畫之服務學習活動【新申請之中心免填】

填寫說明：

1. 新申請辦理之中心免填。
2. 集中慶祝活動：縣市配合祖父母節或重陽節，得統一規劃，並委由轄屬 1 所樂齡中心提案申請。
3. 各中心自行申請：各縣市未申請此議題之前述集中活動，得由各樂齡中心視實際需要提出申請。

一、祖父母節計畫執行方式說明

- (一) 活動日期
- (二) 活動地點
- (三) 活動方式
- (四)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流程

(五)經費申請表【本表需合併各樂齡中心經費申請表併同申請，如未置入經費總表，不予補助】

經費項目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說明
合計					

三、重陽節計畫執行方式說明

- (一) 活動日期
- (二) 活動地點
- (三) 活動方式

(四)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流程

(五) 經費申請表【本表需合併各樂齡中心經費申請表併同申請，如未置入經費總表，不予補助】

經費項目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說明
合計					

附件 2-4：其他計畫（配合縣市政府指定之執行方案）

填寫說明：

本項子計畫須由縣市政府指定轄屬 1 所樂齡中心辦理，辦理之活動以配合執行樂齡志工專業課程及成果展活動為主，餘不得申請。

一、計畫執行方式說明

- (一) 活動日期
- (二) 活動地點
- (三) 活動方式
- (四)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流程

(五)經費申請表【本表需合併各樂齡中心經費申請表併同申請，如未置入經費總表，不予補助】

經費項目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說明
合計					